

#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信评[2018] 074 号

##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 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关注公告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23日发行企业债券“12国机债”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目前，“12国机债”处于存续期内。

根据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发布的《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发生合同纠纷。本诉讼基本情况如下：

一审情况：

受理机构：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被告：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重冶机械成套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重冶阳逻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钱菊生、闫露

案由：合同纠纷

诉讼标的：支付欠款、罚息以及诉讼费、律师费

案情简介：武汉重冶机械成套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与原告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签订合同办理保理业务，武汉重冶阳逻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钱菊生、闫露对相应融资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后武汉重冶机械成套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对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债权转让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此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未按时收到款项，遂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两起诉讼，要求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欠款、罚息，并要求其他被告承担相应的偿还欠款、连带保证责任。两起案件情节相同，仅诉讼标的金额存在差异。

一审结果：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1月9日分别做出2016鄂01民初2026、2027号判决，判决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分别偿还保理融资款本金4221.24万元及罚息590.50万元、本金5641万元及罚息782.93万元，合计约11235.68万元。

二审情况：

受理机构：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上诉人：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被上诉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Editorial Office Address: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电话 (Tel): (010) 85679696 | 邮箱 (Email): lianhe@lhratings.com | 传真 (Fax): (010) 85679228

网址 (Website): www.lhratings.com | 邮编 (Postal Code): 100022

原审被告：武汉重冶机械成套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重冶阳逻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钱菊生、闫露

上诉请求：驳回被上诉人对上诉人的诉讼请求、诉讼费

目前该案尚处于二审过程中。

截至 2017 年底，公司总资产 3815.60 亿元，净资产 1225.95 亿元；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81.74 亿元，净利润 81.44 亿元。涉案金额约为 1.124 亿元，占净资产的 0.09%，占净利润的 1.38%，占比均较小。上诉人于 2017 年 12 月 24 日提起的上诉请求，如发生不利判决，本案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盈利情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但不会对公司的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联合资信将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保持密切沟通，以便动态分析相关事项对公司信用基本面及其存续期内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